

证券代码：833427

证券简称：华维设计

公告编号：2025-105

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9 月 26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9 月 23 日以电话和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廖宜勤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- 1.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，拟向中信银行洪都北大道支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,000 万元（含敞口额度 3,000 万元）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授信期限 1 年。授信种类为综合授信，授信项下单笔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，额度内可循环使用。

本次授信公司将根据银行的要求并在相关规范的前提下，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廖宜勤先生及其配偶操旻女士、实际控制人廖宜强先生无偿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具体实施方式以银行实际审批要求及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。

详见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bse.cn>) 披露的《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1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廖宜勤先生、廖宜强先生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华维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26 日